

半夜入户盗窃 电话手表留罪证



本报讯(记者 陶小敏 通讯员 刘聪敏)9月5日,记者从市公安局召陵分局青年警务队了解到,前几天,该警务队抓获一名半夜入户盗窃的犯罪嫌疑人。当民警找到该犯罪嫌疑人时,他还以为自己“犯的事小”,不会有什么后果。

8月31日上午8点30分,市公安局召陵分局青年警务队的报警电话响起,辖区一群众报警说自家昨晚丢了东西。民警杨学信、张耀红迅速赶到辖区某村李某家。李某告诉民警,夜里一点

多,有人敲自家卧室门。想起自家堂屋的门锁坏了,一直没修,丈夫不在家,家里只有她和孩子,她立即给在另一个院子居住的公公打电话求助。公公赶到后李某才敢打开卧室门,当时没发现丢什么东西。但第二天早上孩子上学时,才发现孩子的电话手表不见了。

李某通过自己与电话手表绑定的手机上的一款APP,发现一张模糊的头像截图。根据李某提供的该头像截图,并结合现场勘查和摸排走访,疑点渐渐指向与

李某同村的张某。

张某,男,46岁,其家与李某家相距仅百十米。9月1日上午,民警来到张某家对其进行传唤,正在玩手机的张某一脸惊异。在去派出所的路上,张某忐忑地向民警打听是啥事儿。到了派出所,不待民警多问,张某就竹筒倒豆子,一五一十地交代了自己偷电话手表的事。张某说,8月31日晚上,自己半夜睡不着,就在村里转悠,走到李某家附近,突发奇想,就踩着外面的窗户进了院子,试着推了推堂屋门,推了几下,门居然开了。张某在李某家堂屋没找到啥东西,就拿了一个电话手表,然后又敲了里间的门。一听到有人应答,张某吓得赶快打开大门溜了。

8月31日早上,电话手表响了几声,张某想想觉得不安全,就把手机卡从里面取出来,把电话手表扔在村里一户人家院墙外的水沟里。根据张某的供述,民警在水沟里找到了被盗的电话手表。

张某没想到李某会报警,更没想到警察这么快就找上门来,后悔不已的张某目前被依法刑拘,案件正在办理之中。

“长大了我要成为你” 一封感谢信背后的故事

□本报记者 薛宏冰
通讯员 张鸿雁 蒋
澜静

“敬爱的交警阿姨,谢谢你们每天都护送我们上下学,不论晴天雨天,不论夏天冬天,你们都是最好的交警阿姨。长大了,我也要成为一名交通警察。”这是9月1日上午,市城关交警巡防大队“护学岗”执勤交警收到的一封感谢信。

9月1日起,市区各中小学、幼儿园陆续开学。为确保各学校周边道路交通环境的畅通和学生、家长的安全,市城关交警巡防大队提前部署,精心组织“护学岗”,全力做好辖区学校周边道路交通秩序保障工作。

当日早上7点,该大队4名女交警赶到辖区太行山路与辽河路交叉口维持交通秩序。当一名女交警护送几名同学过马路后,一名八九

岁的小姑娘背着书包跑到她面前,将一张纸塞到她手里,转身跑开了。女警打开纸,发现是封感谢信,再抬头看时,那小姑娘已不见了踪影。她小心地将感谢信放进口袋,又投入到护学工作中。

执勤结束后,交警们拿起这封感谢信,看了一遍又一遍。他们表示很感动。自己只是做了力所能及的工作,但孩子们却给了他们如此大的肯定。今后,他们将更加细心地护送孩子们,让他们开开心心上学,平平安安回家。

据了解,为了保障学生安全通行,10余年前,该大队就在相关路段设置了“护学岗”,每天执勤民警都会提前半小时到岗,指挥交通、疏导车辆。中午、下午放学时要等到最后一位学生被家长接走才会离开。日复一日,年复一年,风雨坚守,从未间断。

漯河执行 雷厉风行 守护正义 风雨兼程

被执行人前妻对司法拍卖房产提出异议 法官巧妙调解 化解借款纠纷

“张法官,这锦旗你一定要收下!要不是你,我这钱不知道啥时候能要回来……”不久前,张某来到临颖县人民法院执行局,将一面锦旗送到该院执行法官张聪手中。

2016年,张某借了50万元给闫某和其子闫某某,借款到期后两人未依约还款,三人因此发生纠纷。该案经法院审理,判决闫某和闫某某履行50万的借款和利息,但两人不履行,张某向临颖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

在执行阶段,执行法官张聪依法查扣了闫某名下的一套房产,并进行网络司法拍卖。案外人闫某的前妻梁某听说此事后,找到执行法官,称当初与闫某离婚时约定,闫某名下的房产归梁某所有,不应被执行,并向该院提出执行异议。

在进一步审查该执行异议案件时,张聪发现,该案中梁某与闫某是30多年的夫妻关系,张某和他们家是邻居,两家人关系比较好,案件有调解的可能性。

次日,张聪分别找到各方当事人说明案情,并向他们详细分析了梁某异议之后的各种法律后果。经过面对面的沟通协调,当日,梁某向法院申请撤回执行异议申请。

随后,该院执行局依法将该房产进行司法拍卖,张某获得了拍卖房产的全部价款,并与闫某、闫某某达成下余欠款的长期履行协议,案件顺利执结。

记者 薛宏冰

拖欠“退伙”钱 法官促还款

如今,朋友合伙开店的越来越多,但合伙做生意可不是件容易事,不仅需要知根知底、关系融洽,更需要懂得用法律武器来保护合法权益。近日,源汇区人民法院成功执行一起因退伙引发的合同纠纷案。

2017年年初,吕某和黄某约定共同经营一家餐厅,并签订股东协议书。协议签订后,吕某出资23万元入股。在随后的经营活动中,双方经营理念

不合,吕某提出退伙。2018年4月,吕某与黄某经协商签订退伙协议,约定黄某向吕某分期支付13.2万元。其中,2018年8月30日之前支付1万元,2018年12月31日之前支付1万元,2019年1月31日之前支付1.2万元,2019年3月31日之前支付10万元。约定还款时间到期后,黄某以退伙协议书无效为由拒不还款,吕某将其诉至源汇区人民法院。

源汇区人民法院受理后认

为,退伙协议为有效合同,黄某应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义务。判决生效后,黄某仍拒不还款,吕某申请强制执行。

该案进入执行阶段后,承办法官查询了黄某名下的银行账户,无可供执行财产。随后,法官多次联系到被执行人黄某,耐心敦促其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。8月19日,法官约双方调解,吕某主动放弃利息,黄某当场支付欠款,案件顺利执结。 赵现伟

图片新闻



近日,市公安局顺河分局会同辖区有关单位,针对全区范围内出现的涉车类治安突出问题,持续开展打击整治“黑摩的”专项行动。 赵予晓 摄



9月4日上午,郾城区孟庙司法所组织辖区内25名社区服刑人员,在孟庙镇拦河刘村“初心堂”开展“学党史 感党恩 跟党走 促回归”主题教育活动。 赵彬 摄